

湖南银行关于开展基金购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我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对我行代销的开放式公募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开展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我行代销的所有开放式公募基金，如费率优惠活动期限内新增代销产品，则该基金产品自开放相关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参与本费率优惠活动。

二、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另行通知日止（将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

三、活动内容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我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或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基金申购费率 1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 = 原申购费率 × 0.1。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基金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我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等法律文件。基金产品由基金公司发行并管理，我行仅为基金公司的代理销售机构，对基金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不承担任何担保和其他经济责任。

3. 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行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